

# 法律篇 人民的基本權利與義務 \_\_\_\_\_年\_\_\_\_班\_\_\_\_\_號 姓名\_\_\_\_\_

## 一、權利與義務

法律最主要的功能，就是保障人民的權利。然而權利與義務是相伴而來了，享受權利的同時，也必須負擔義務。

## 二、基本權利

### (一) 權利的意義

意 義	說 明
不受太多約束	指法律保障人民利益的權利(法定權利)，亦即所謂的【 】
不受非法侵犯	指為維護人的尊嚴與價值，以【 】來規定國家消極地不可任意【 】。如：非法課稅或羈押
積極有所請求	以及人民可積極的向國家【 】的權利，為人民的公權，包括平等、自由、受益、參政等權；範例：如工作權

### (二) 權利的種類

種 類	說 明
平等權	<p>1、我國【 】保障的平等權的範圍： 憲法第7條：「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p> <p>2、平等權的內容 - 指在法律上均享有同等的【 】並【 】同等的義務。</p> <p>A、<u>男女平等</u> - 制定《 》，以保障男女工作權之平等，打破傳統「男尊女卑」的觀念。</p> <p>B、<u>宗教平等</u> - 只要是勸人為善的宗教，一律平等，沒有歧視或打壓，或支持某一宗教為國教。</p> <p>C、<u>種族平等</u> - 四大族群（本省、外省、客家、原住民）或外籍配偶及其子女在台灣境內，一律平等對待。</p>

	<p>D、<u>階級平等</u> - 打破過去的階級觀念 ( 選舉的 _____ 原則、 _____ 原則 ) 。</p> <p>E、<u>黨派平等</u> - 不分黨派立場，在法律上一律平等。</p> <p>3、<u>平等權的特徵</u> -</p> <p>A、【 <u>法律保障</u> 】的平等</p> <p>B、【 _____ 】平等 ( 不是齊頭式的假平等 ) - 為求能公平競爭社會資源，而提供<u>相同的發展機會</u>。</p> <p>C、【 _____ 】平等 ( 不是形式平等 ) - 為求解決先天的不平等，對於 _____ 給予特別的保障。( 例如：延長肢體殘障者的考試時間、給予弱勢族群及婦女保障名額 )</p> <p>4、<u>平等權的範例</u> -</p> <p>A、銀行不能因女職員結婚就解雇她 ( 即所謂的單身條款 )</p> <p>B、同職務男性薪水一定比女性高，皆是違反人民平等權的保障 ( 即同工不同酬 )</p>
<p>自由權</p>	<p>1、我國<u>憲法</u>保障自由權的範圍：</p> <p>A、【 _____ 】 ( 亦稱<u>人身不可侵犯權</u> )</p> <p>( 1 ) 人民的身體，不受國家權力非法侵犯，是一切自由的基礎。</p> <p>( 2 ) 除【 _____ 】 ( 人人皆可逮捕 ) 外，必須依法定程序，才能逮捕、拘禁、審問、處罰；另外，有保持緘默權利。</p> <p>( 3 ) 例如國家設立的<u>冤獄賠償制度</u>是為了保障人民的人身自由權</p> <p>B、【 _____ 】</p> <p>( 1 ) <u>居住自由</u> - 非經法律程序，不得無故進入或搜索個人住所。</p> <p>( 2 ) <u>遷徙自由</u> - 如：我們可以定居台北或高雄、可以進出國門或是從事國內外旅遊 ) 《戶籍法》</p> <p>C、【 _____ 】</p> <p>( 1 ) 包括 _____、講學、 _____ 及出版的自由。</p> <p>( 2 ) 例如某位老師在雜誌上發表對多元入學政策的評論</p> <p>( 3 ) 《著作權法》、《出版法》</p> <p>D、【 _____ 】</p>



請登記等 )

B、行政上

- a、【  】 - 人民對於國家政策、公共利益或其本身權益之維護，均可向民意機關或行政主管機關請願。
- b、【  】 - 人民遭受政府行政機關之違法或不當之處分，可向該機關之  提起訴願。

C、司法上

- a、【  】 - 若因權益受政府或他人不當侵害，可透過  司法途徑，提起訴訟，以為救濟。(如：被退學的大學生可行使訴願及行政訴訟權)

D、教育上

- a、【  】 - 人民享有受接受從國小至國中  九年國民義務教育之權利；本項同為  義務，必須接受教育，違反者另有  行政罰之責任。

< 請願與訴願之比較 >

項目	相同處	次數	對象	內容
請願	兩者同為行政上的 <input type="text"/> 受益權。	不限次數	向民意機關或行政機關。	爭對個人、團體，或國家政策、公共利益等內容。
訴願		以 <input type="text"/> 次為限	向原處分機關之 <input type="text"/> 上級機關為之	針對違法或不當之行政處分( <input type="text"/> 行政訴訟前必要程序 )

**參政權**

- 1、參政權 - 屬於公民的權利，有  與  資格的限制。
- 2、我國憲法保障參政權的範圍：
  - A、【  】 (  最重要 )
    - a、人民依法選出民意代表或政府官員。
    - b、人民達到  歲擁有選舉權，  歲擁有被選舉權。

	<p>c、採<u>普通</u>、<u>平等</u>、<u>直接</u>、<u>無記名</u>原則。</p> <p>B、【            】</p> <p>a、人民有權依法使不適任民選的民意代表或政府官員於任期屆滿前去職、下台之權（不是所有官員）</p> <p>C、【            】</p> <p>a、人民直接提出法案或原則，再交由立法機關立法的方式。</p> <p>b、____ → ____。</p> <p>D、【            】</p> <p>a、人民對於立法機關所通過的法律，可以投票的方式決定此法令之存廢的權利。</p> <p>b、____ → ____。</p> <p>E、【            】</p> <p>a、人民有權參加_____考試，取得出任政府公職（依法令從事公務）之權利。</p> <p>3、參政權的特徵 - 並非人人皆有享有，必先具備【            】資格。</p> <p>A、<u>國籍</u>：中華民國國民</p> <p>B、<u>年齡</u>：20歲以上有選舉權，23歲以上有被選舉權</p> <p>C、<u>居住期間</u>：繼續在該選舉區居住滿<u>4個月</u>以上</p>
--	---

### 三、基本義務

《憲法》上規定人民應盡的義務

基本義務	說 明	未履行義務的法律責任
【            】	1、國家建設經費之來源。 2、平衡貧富差距，實現社會_____的方式（租稅正義）。	A、強制徵收稅款 B、違反→科處_____
【            】	1、我國現採_____。（依兵役法的規定，	違反→負_____責

	年齡在____歲到____歲男子 ) 2、目前還有 <u>替代役</u> 可選擇。(民國89年立法院通過 <u>替代役實施條例</u> ) 3、我國目前女子可報考軍校，服 <u>志願役</u>	任
【            】	1、民國____年實行九年國民義務教育(憲法規定【            】歲的學齡兒童。) 2、是 <u>權利</u> 也是 <u>義務</u>	違反→①科處____ ②強迫入學《強迫入學條例》

#### 四、權利限制

- 1、【            】 - 如：人民雖有言論自由，但也不可公然侮辱他人，損害他人名譽，則可能觸犯《刑法》中的誹謗罪。
- 2、【            】 - 如：民國88年的「921大地震」，總統為避免國家或人民遭遇緊急危難，而發布緊急命令；民國92年，SARS期間有感冒、咳嗽、發燒時，需被強制隔離，並限制行動自由。
- 3、【            】 - 如：人民集合遊行時，如活動破壞社會秩序，政府可出動警力，限制其表達意見的權利；如《組織犯罪防治條例》中禁止幫派結黨，雖限制人民的權利，但皆為維持社會秩序。
- 4、【            】 - 如：政府為拓寬道路、興建學校、高速公路等，政府可依《土地法》強制徵收土地並拆除屬於私人的房屋。

#### 五、不履行義務的責任

權利和義務是【法律】，人民要享受權利，就應該要盡義務。人民若不履行義務，所應該承擔【法律責任】（刑事、民事、行政責任），由國家強制其履行或加以制裁。

種類	意義	違反法律的範例	制裁
【 <u>民事責任</u> 】	人民有遵守 <u>民法</u> 及其相關法律的義務，若違反規定，就要負民事責任	<p>【<u>債務不履行</u>】</p> <p>⇒如借錢不還、不按契約支付租金</p> <p>【<u>侵權行為</u>】</p> <p>⇒如不慎損毀向同學借用的書籍</p>	<p>①損害賠償</p> <p>②回復權利</p> <p>③強制履行</p> <p>④無效及撤銷</p> <p>⑤人格或權利剝奪</p>
【 <u>刑事責任</u> 】	如果觸犯 <u>刑法</u> ，構成犯罪行為，就要負起刑事責任受到 <u>刑法</u> 的制裁	<p>①偷竊他人財物</p> <p>②加入不良幫派</p> <p>③打架鬧事</p> <p>④違反他人意願而施以性侵害</p>	<p>刑事制裁→【<u>主刑</u>】</p> <p>~主刑~</p> <p>A.<u>死刑</u></p> <p>B.<u>無期徒刑</u></p> <p>C.<u>有期徒刑</u>（2個月以上，15年以下）</p> <p>D.<u>拘役</u>（1日以上，2個月未滿）</p> <p>E._____（1元以上）</p> <p>~從刑~</p> <p>A.<u>沒入</u>（違禁物、供犯罪所用或犯罪預備之物）</p> <p>B._____（剝奪參政權及任公務員、公職候選人資格）</p>

【           】	違反 <u>行政法</u> 所規定應遵守的義務，就必須負擔行政責任	違反 <u>行政法</u> 的行為： ①無照騎乘機車 ②製造噪音或髒亂 ③不遵守交通規則等	【           】、吊銷執照、停止營業 ◎執行機關：_____機關
---------------	-----------------------------------	--	--